國立屏東大學 教職員財產管理系統帳號申請單

單位		姓名	
職稱		員工編號	
電子郵件		聯絡電話	
説明:			
│ │ 一、本校為方便同仁們能隨時掌握個人所保管之財物狀況,建置「財產管理			
系統」提供個人所保管之財物查詢、新增、報廢、移轉作業及列印功			
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			
│ 二、依據本校國有財產管理辦法第三條 ·····保管人除具有公務人員身分者			
外,可由各單位主管指定單位內校務基金契僱人員或行政單位計畫約用			
人員之專任助理擔任財產保管人。符合前述規定,單位申請人請填寫本			
單送至總務處保管組,以利新增作業。			
三、保管組新增帳號及密碼完成後,會以 e-mail 方式通知申請人,請妥善			
保管個資,不得移非相關人員使用,初次登錄後請變更密碼。			
四、保管人帳號更改密碼及財產管理系統操作方式,請逕至本校財產管理系			
統網站(網址: <u>https://pas.nptu.edu.tw/dj/</u> 下載「網路版財產管理系統操作			
手冊(保管人用)」參用。			
五、有關財物之保管或使用,請逕自至總務處/保管組/法令規章下載:「國			
立屏東大學國有財產管理辦法」參閱。			
申請人		單位主管	
簽章		簽章	
總務處保管組審核			
□符合			
□不符合,請 e-mail 通知申請人原因			
承辦人		組長	